

东安镇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安镇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东安镇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东安镇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安镇政府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东安镇政府是负责东安镇全面工作的政府工作部门，内设 1 个行政办公室。所属事业单位 6 个，为财政拨款预算单位。

主要工作职责是：落实方针、政策，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本乡全体群众的政策引导，制定本乡的发展规划，为全乡提供大众服务，主动维护社会稳定，积极构建文明社会。

（二）2023 年重点工作

认真落实 2023 年国家的方针、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充分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本乡全体民众的政策引导，制定本乡的发展规划，为全乡群众提供公共服务，主动维护社会稳定，积极构建和谐和谐社会。按照渠县县委、县政府等上级机关关于乡镇各项工作安排，保障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信访、安全维稳、安全生产、两代会、纪检监察、党建、住读、乡村振兴、服务群众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特别是 2023 年乡村振兴任务的开始，及时保障政府机关干部、村组干部补助经费的发放，按时兑付地力补偿、退耕还林补助、五保、低保、社会保障、扶贫工作领域的各项资金，确保东安镇社

会安全、安定、道路畅通、环境干净优美、群众办事方便快捷。

二、部门单位构成

- 1、党政办公室
- 2、党建办公室
- 3、乡村振兴办
- 4、财政所
- 5、便民服务中心
- 6、综合执法办公室

第二部分
东安镇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东安镇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与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东安镇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1425.94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25.5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转及上年结转经费等。

（一）收入预算情况

东安镇 2023 年收入预算 1425.9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56.85 万元，占 3.99%；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94.09 万元，占 90.75%；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75 万元，占 5.26%。

（二）支出预算情况

东安镇 2023 年支出预算 1425.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7.05 万元，占 73.42%；项目支出 378.89 万元，占 26.58%。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东安镇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1425.94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25.5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转及上年结转经费等。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94.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75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8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36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3.5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77 万元、农林水支出 743.1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67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75 万元、其他支出 2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东安镇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94.0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6.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转及公用经费等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35 万元，占 31.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 万元，占 6.5%；卫生健康支出 43.52 万元，占 3.3%；农林水支出 712.7 万元，占 55%；住房保障支出 47.67 万元，占 3.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75 万元，占 0.3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人大事务支出（款）其他人大会议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06 万元，主要用于：参会人员补助和会议资料费等。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2.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差旅费等。

3.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8 万元，主要用于：纪律

监察委员办案经费支出等。

4.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万元，主要用于：反映其他用于政府办公厅（室）纪检工作经费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46.4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支出等。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82.3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养老保险费缴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76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补充医疗保险补助费。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9.6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保障厅机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10.7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医疗补助支出，保障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正常缴纳。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13.1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医疗补助支出,保障厅机关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正常缴纳。

11.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495.51万元,主要用于:村社人员工资支出及村社办公费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12.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157.99万元,主要用于:工作所需的印刷、劳务、委托业务等支出,保障东安镇村社工作顺利开展。

13.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2023年预算数为59.2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与脱贫攻坚有效衔接等工作的顺利开展。

1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47.6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保障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正常缴纳。

1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0.75万元,主要用于:森林防灭火临聘人员工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东安镇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47.0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66.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离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80.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东安镇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5.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执行中，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20 %。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减少等原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1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用于 1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洗车和过路费等方面支出，主要用于保障下村开展工作等。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东安镇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75 万元，上年结转政府基金 20 万元，合计 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元，上年结转项目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 万元，本年项目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75 万元）。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东安镇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行政单位、参公单位：2023 年，东安镇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80.4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同口径增减 6 万元，增加 8.06 %。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增加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若没有：东安镇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东安镇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2022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东安镇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6 个,涉及预算 1369.09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1040.23 万元;运转类项目 16 个,涉及预算 328.86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教育收费和其他资金的结转资金情况。

二、支出科目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人员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且可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但不能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201039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1369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2050803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

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99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及参公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及参公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1020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三公”经费

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

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